#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优质16篇)

作者：心之宝藏 更新时间：2024-03-29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一乙方(承租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一**

乙方(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和《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事宜，订立合同。

一、出租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邹庄镇邹埠村 组 地 长. 宽 亩 (以实际丈量为准)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给乙方种植，用于设施农业钢架大棚建设。今年秋天一定要建钢架大棚。

二、出租期限

出租期限为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租金支付时间与方式

租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 元;在国家调整粮食价格时，以调整的比例及土地市场价调整，采取现金支付，第一年的土地租金于合同签订之日一次性付清给甲方，以后的土地租金乙方应于每年的十月一日之前一次性付清给甲方。先交款后使用。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租金;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出的土地承包经营权。

3、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良好的生产环境和社会环境，积极保护乙方合法收益权。

4、甲方应协助乙方按合同约定行使土地使用权，不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甲方应及时兑现本地发展设施农业方面优惠政策。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在承包和开发的土地上建造钢架大棚，用于农业生产，并有权享受甲方出台的关于发展设施农业方面的优惠政策。在开发的水面中，用于特种水产养殖。

2、乙方在承租地块上享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权和收益权，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3、乙方在承包土地期间被依法征收、征用、占用时，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土地补偿权利。

4、乙方在承包土地期间被依法征用、占用时，有权获得相应的青苗补偿费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5、依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土地租金。

6、承租期满，及时向甲方交还承租的土地;需要继续租赁的，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先承租权。

7、乙方在承包期限内将承包合同约定其享有的部分可以对外出租部分钢架大棚或水面，乙方享有收益权。

8、乙方无需向原承包户承担任何支付租金的义务，原承包户直接和甲方结算租金等相关费用，原承包户和当地农户与乙方无任何经济和物质上的牵扯，如有牵扯全部由甲方负责承担。

六、承包合同到期后乙方新增加的地上附着物及相关设施由乙方自行处理。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一)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和解除：

1、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坏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

2、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3、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二)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承包经营权。

1、不按合同约定用途使用新开发出来土地的，未用甲方规定建设标准钢架大棚或温室大棚的。

2、荒芜土地的，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的。

3、每年在规定时间内不按时限交纳土地租金的。

4、不守法经营损坏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

5、在租期内违反甲方规定种植其它作物的，土地租用金拒退。

八、违约责任

1、如需变更或解除合同，需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方可变更或解除合同。

2、甲方干预乙方生产经营，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3、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每延迟一天，按应支付费用的1 %承担违约金。

4、甲方逾期交付土地，每延迟一天，按租金的 1 %承担违约金。

5、乙方改变土地用途、破坏水利等基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恢复原状或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6、乙方在承包期内，中途拆除钢架大棚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追回已享受的政府补贴，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约定

1、甲、乙双方可以向市、镇两级人民政府的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申请合同鉴证。

2、国家提供的支农惠农政策性补贴由甲方或发包方享有。

3、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四份，有甲、乙双方和发包方各执一份，分别报村委会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各备案一份(如有鉴证，相应增加一份)。

5、在生产经营中，如发生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6、为弥补自然灾害造成损失乙方可自愿参加农业保险。

7、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人(签章)身份证号：住 址：联系电话：签约日期：签证意见：鉴证人：负责人：鉴证单位：(签章)签证日期：

乙方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 住 址： 联系电话：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二**

乙方（承租方）：xxxxxxxxxxx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经营权出租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出租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面积共计xx年，即自20xx年4月1日起至xx年4月1日止。承包期满后、甲方对这片土地需继续向外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续包经营优先权。

三、租金、支付时间与方式

租金以现金方式支付。即全部土地年承包费为整，付款方式为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乙方一次付清前《三年》承包费《xxx》，以后每三年支付一次，在一次付款年限到期前一个月付清下一期费用，以此类推。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租金；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出的土地经营权。

2、甲方保证该宗土地和本村组的村民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保证乙方承租期间任何人不得占用、破坏、使用该宗土地。保证并维护乙方权益不受侵害。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合理利用、保护出租土地，制止乙方损坏土地和其他农业资源的行为，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4、甲方应协助乙方按合同约定行使土地使用权，不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甲方现有组内道路乙方可以使用通行，承包土地边的水源乙方可以使用。甲方负责协调修建道路至该宗土地边界的工作；并协助乙方将水源、电源接通至土地边界。

6、该土地西柏坡坟地本组人员可进行土葬，由甲乙双方协商指定一片区域进行墓葬，但应根据面积大小向乙方适当经济补偿。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承租地块上享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臵权和收益权，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在合同期内，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乙方有权获得相应的青苗补偿费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的权利。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3、依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土地租金。

4、承租期满，及时向甲方交还承租的土地；需要继续租赁的，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乙方在转包期限内将转包合同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包给第三人，需经甲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土地租赁合同到期后地上附着物及相关设施的处理：

1、地上苗木及可移出物品，由乙方3个月内移出，若规定时间未移出的，产权归甲方所有。

2、如果涉及永久性建筑，在征得甲方同意并办理了产权的，归乙方所有；若无产权的甲方要使用的，通过协商甲方可适当补给乙方费用。

七、违约责任

1、无正当理由单方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向另一方当事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相应损失（如乙方在土地上投入的人力、物力成本和合理的孳息）。违约金的数额为人民币元。

2、甲方干预乙方生产经营，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3、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具体赔偿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4、乙方破坏水利等基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乙方应恢复原状或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直接向汉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约定

1、甲、乙双方可以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申请合同鉴证。

2、政府提供的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和补贴由乙方享有。

3、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备案一份（如有鉴证，相应增加一份）。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人（签章）：乙方代表人（签章）：

住址：住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鉴证意见：鉴证人：

鉴证单位：（签章）

签证日期：年月日

签约日期：年月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协商、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出租面积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 省 市 县 乡(镇) 村 组 亩土地(地名、面积、等级、四至、土地用途附后)出租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 生产经营。

二、出租期限

出租期限为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出租价款

出租土地的租金为每年 元人民币(其中不包括依法由乙方向国家和集体缴纳的农业税费等)。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可以采取下列方式和时间支付租金。

1、现金或转账(一次或分次)支付租金的方式，

2、支付时间为：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 第四次: 。

五、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出租土地一次性全部交付乙方。

六、权利和义务的特别约定

1、依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在租赁期限内，甲方不得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2、监督乙方依据本合同约定使用土地。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改变用途的，甲方有权收回相关土地的土地使用权。

3、甲方有权在出租期满后收回土地承包经营权。

4、出租期限内遇自然灾害，上级给予甲方核减或免除相关土地上的税费义务和核发的救灾款，甲方应及时如数转给乙方。如需甲方办理手续的，甲方应积极配合并负责及时办理。

5、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协议的约定交付出租土地承包经营权并要求甲方全面履行协议义务。

6、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权、收益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臵权。

7、乙方不得改变租用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擅自改造。

8、乙方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增加投入以保持土地肥力，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七、协议的变更或解除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遇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以变更或解除协议：

1、国家、集体建设需要依法征用、使用出租土地的，应服从国家或集体需要。

2、乙方在出租期限内将出租协议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让给第三者，需经甲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则可办理。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协议，须提前 个月通知另一方，并征得另一方的同意。

4、乙方在出租期间，若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土地被毁而无法复耕的可解除或变更协议。

八、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 元(整) 。

2、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具体赔偿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双方协商或由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定或法院判决。

九、争议条款

因本协议的订立、生效、履行、变更或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协议须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一、其他条款

1、本协议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

乙方代表人：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住址：

签订地点：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四**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

租赁方：\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发包方将村集体有所有权的耕地租赁给租赁方种植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1致，签订合同如下：

1、租赁地名：\_\_\_\_\_\_\_\_\_\_\_\_\_

面积：\_\_\_\_\_\_\_\_\_\_\_\_\_\_

界止：\_\_\_\_\_\_\_\_\_\_\_\_\_\_

2、租赁形式：家庭租赁外其他方式租赁

3、租赁期限：\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年）。（双方约定不得超过3年）

4、上交租赁款：共计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5、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1）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

（2）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合法使用租赁土地。

（3）发包方有义务维护租赁者的合法权益。

（4）创造条件，尽可能为租赁方提供生产经营服务。

6、租赁方的权利与义务：

（1）租赁方有经营自主权。

（2）租赁方有权享受发包方提供的各项服务。

（3）租赁方必须按合同约定上交租赁款。

（4）租赁方未经发包方书面允许不得在租赁地内种植林木，不得搭建任何建筑物，不得擅自取土或改变地貌，只允许种植庄稼，严禁将租赁地用于违法经营。

（5）租赁方在租赁期间，如遇意外，其继承人可以继续租赁，直至合同期满。

7、在合同租赁期内，如遇租赁范围土地被征用或村集体规划使用，租赁方必须服从。征用后，租赁方只享受地面附着物赔偿费及青苗补偿费。其他待遇归发包方。

8、违约责任：如1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如租赁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使用土地，发包方1经发现可单方终止合同，收回发包土地并不退还租赁方的租赁费。

9、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10、本合同1式份，发包方和租赁方各执1份，报市中街道办事处租赁合同管理机关各备案1份。

1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法人代表（盖章）：\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

东莞出租屋出租合同

摊位出租合同

小区房出租合同

出租厂房合同

房屋单间出租合同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五**

乙方：\_\_\_\_\_\_\_\_\_\_

乙方为发展农村经济，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充分利用当地的地区优势和资源优势，改善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经乙方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乙方决定将闲置的土地租赁给甲方使用，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乙方将该村第村民组所有的，位于的土地租赁给甲方作为\_\_\_\_\_\_\_\_\_\_收购、储存用地。

二、被租赁土地的四至为：东至;南至;西至;北至。经甲乙双方实地测量，甲方租赁的土地共计亩。

三、租期为年，自\_\_\_\_\_\_\_\_\_\_始至\_\_\_\_\_\_\_\_\_\_止;合同期满如甲方继续经营的，此合同应继续履行，续延期限\_\_\_\_\_\_\_\_\_\_年，土地租赁价格每年每亩土地租金\_\_\_\_\_\_\_\_\_\_元。

四、租金按年度计算，每年每亩土地租金，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元。

五、付款方式：本协议公证后甲方先预付乙方一年租金计元作为履约定金，此款先用来冲抵合同生效后一年的租金，从第二年起租金于每年的月日付清。甲方所交租金用现金支付。

六、乙方收取租金后应当按相关规定分配和使用，如因分配或使用不当而引起乙方与第三村民组及村民的矛盾与甲方无关，由此影响了甲方的生产经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甲方租地建设所需要的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费用由甲方负担，但需要乙方协助或提供与租赁土地有关的手续、资料的.，乙方应指定专人提供协助。

八、租赁期限内乙方必须保证无其他集体或个人对甲方所承租的土地使用权提出任何异议，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由乙方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如乙方处理不当而给甲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九、在租赁期内，涉及甲方生产经营所发生的税费由甲方承担，涉及该地农、牧、林等方面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十、甲方建收购站过程中需经过乙方其相邻土地通行时，乙方应当指定专人积极协助和提供方便，甲方享有无偿通行权，如乙方村民干涉，由乙方指定专人负责解决。

十一、甲方有权在所租赁的土地上建筑固定设施、利用土地资源或其它综合开发利用等。甲方利用租赁土地除按本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外，不再向乙方及村民另行交纳费用。

十二、乙方应尊重甲方在租赁土地上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甲方经营活动;甲方利用租赁土地所产生的一切成果全部归甲方。

十三、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2、甲方所交租金到期后超过一年未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经济损失自负;

3、如乙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影响到甲方生产经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村委会领导成员的更换不影响本合同的继续履行，继任者仍应严格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5、如当地政府或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限制甲方从事秸秆等其它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十四、租赁期满后，如甲方不再租赁，应交回租赁的土地，甲方所建固定设施由甲方自行处理。

十五、违约责任：

2、如乙方违反约定义务，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十万;如此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的损失，需另行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或由甲方委托有评估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其评估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六、因此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八、乙方指定负责本合同履行事宜，乙方指定人员变更的，应书面通知甲方。

此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_\_公证处一份，\_\_\_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自公证之日生效。

1、平面图一份;

2、村民代表会议决议一份。

甲方：\_\_\_\_\_\_\_\_\_\_有限公司乙方：\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

监督部门：\_\_\_\_\_\_\_\_\_\_

签署日期：\_\_\_\_\_\_\_\_\_\_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六**

承租方：云龙龙腾养殖专业合作社(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集体承包土地租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自愿将位于功果桥镇下坞村\_\_\_\_\_\_\_\_\_\_\_\_村民小组面积

\_\_\_\_\_\_\_\_\_亩，农用耕地承租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

\_\_\_\_\_\_\_\_\_\_\_\_\_\_\_。附《土地承包合同》复印件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1、土地用途为农业开发、推广、培训、服务及农业种植和养殖。

2、承租形式：集体承租经营。

三、土地的承租经营期限

该地承租经营期限为壹年，自20xx年4月10日至20xx年4月11日止。

四、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1、该土地的承租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1000元，承租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_元。

2、合同签订后3日内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租金。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沟渠畅通，保证有效灌溉。

6.保证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同等的待遇。

7.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享有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

3.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乙方不得用取得承租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6.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7、合同结束后，乙方必须将农作物收割至不高于10公分，地膜由甲方自行处理。

六、合同的转租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租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租合同的内容。

3.本合同转租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租土地上附着物费用，并根据乙方承租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5.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十日内签订未来承租合同。

八、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租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转租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租合同不能履行，给转租后的承租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向当地人民法院请求裁决。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出租方（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盖章)云龙龙腾养殖专业合作社

乙方项目责任人：(签字)\_\_\_\_\_\_\_\_\_

签约日期：20xx年月日

签约地点：下坞村民委员会

20xx年4月14日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保护土地租赁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利益，规范土地管理和承租方经营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经公开协商讨论同意，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甲方租给乙方的`土地位于，总面积约平方米。租赁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租赁期限内土地经营使用权属乙方，所有权属甲方。土地租赁期限内如遇国家拆迁，土地赔偿款项归甲方，其余的地面赔偿归乙方。如需续租，甲乙双方应重新商定续租事宜。

二、该土地的租赁费用为人民币元（大写：），分次支付，首次元由乙方于年月日前向甲方支付。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其余租赁费用由乙方于上一费用到期日前日内向甲方支付，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

甲方(签盖)：

乙方(签盖)：

签订时间：年月日

签订时间：年月日

出租方：组（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加快本区农业产业化结构调整步伐，促进农村经济发展，根据“国家及昆明市农村合作经济组织承包合同条例”相关规定，本着经甲、乙方双方互惠互利的原则，在平等、公平、友好协商一致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望共同遵守。

一、租地面积

所租赁的是的土地，面积亩，位于马金铺村组，作为乙方种植，花卉蔬菜及用地。具体范围以甲乙双方实地指界，国土管理部门勾绘的土地界红线为准。

二、租用时间：

租赁期限为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租赁期内土地经营使用权属乙方，所有权属甲方。如需续租，甲乙双方应重新商定续租事宜。

三、租用方式：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拥有所租用土地的所有权，乙方拥有使用权。

2、甲方不得在租用期间内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的经营管理自主权，包括在该地上的所有收入、支出和建筑物设施的使用等。

3、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协调生产经营和租赁进场期间所涉及的用地、、用水矛盾，以保证乙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有权在租用范围内修建临时生产生活建筑物，村、组不收任何费用。

2、在租用期间，凡涉及规划及国家重点项目需征用该土地时，乙方应顾

全大局，服从国家重点项目征用，甲方收回承包权。土地征用时所涉及乙方的财产由乙方自主处理，甲方不得干涉，同时乙方按当年使用土地时间支付甲方土地租金。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自觉遵守本合同条款，未经双方商定，任何一方幸免不得随意更改和终止合同，如有一方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并支付违约金壹万元整。

2、乙方因经营不善，到每年年月日无能力支付当年租金是，乙方复耕交还甲方。

2、乙方在租用期间，甲方单方提出终止合同，应赔偿乙方在租用土地内的建筑物、树木、设施等所有经济损失，并支付违约金壹万元整。乙方在合同未满期间，单方终止合同，也应支付违约金壹万元整。

六、其它事项：

1、甲乙双方交接土地的时间：定于年月日。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后可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一样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若双方对违约责任发生争议时，可向呈贡新区人民法院申请裁决。

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并具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各执壹份。

甲方：乙方：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电话；电话；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七**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协商、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出租面积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省市县乡(镇)村组亩土地(地名、面积、等级、四至、土地用途附后)出租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二、出租期限

出租期限为年，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出租价款

出租土地的租金为每年元人民币(其中不包括依法由乙方向国家和集体缴纳的农业税费等)。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可以采取下列方式和时间支付租金。

1、现金或转账(一次或分次)支付租金的方式，

2、支付时间为：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

五、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出租土地一次性全部交付乙方。

六、权利和义务的特别约定

1、依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在租赁期限内，甲方不得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2、监督乙方依据本合同约定使用土地。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改变用途的，甲方有权收回相关土地的土地使用权。

3、甲方有权在出租期满后收回土地承包经营权。

4、出租期限内遇自然灾害，上级给予甲方核减或免除相关土地上的税费义务和核发的救灾款，甲方应及时如数转给乙方。如需甲方办理手续的，甲方应积极配合并负责及时办理。

5、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协议的约定交付出租土地承包经营权并要求甲方全面履行协议义务。

6、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权、收益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臵权。

7、乙方不得改变租用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擅自改造。

8、乙方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增加投入以保持土地肥力，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七、协议的变更或解除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遇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以变更或解除协议：

1、国家、集体建设需要依法征用、使用出租土地的，应服从国家或集体需要。

2、乙方在出租期限内将出租协议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让给第三者，需经甲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则可办理。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协议，须提前个月通知另一方，并征得另一方的同意。

4、乙方在出租期间，若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土地被毁而无法复耕的可解除或变更协议。

八、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元(整)。

2、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具体赔偿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双方协商或由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定或法院判决。

九、争议条款

因本协议的订立、生效、履行、变更或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协议须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一、其他条款

1、本协议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

身份证号：

乙方代表人：

身份证号：

20xx年xx月xx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八**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经营权出租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出租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面积共计\_\_\_\_年，即自20\_\_\_\_年4月1日起至\_\_\_\_年4月1日止。承包期满后、甲方对这片土地需继续向外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续包经营优先权。

三、租金、支付时间与方式

租金以现金方式支付。即全部土地年承包费为整，付款方式为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乙方一次付清前《三年》承包费《\_\_\_\_\_\_》，以后每三年支付一次，在一次付款年限到期前一个月付清下一期费用，以此类推。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租金；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出的土地经营权。

2、甲方保证该宗土地和本村组的村民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保证乙方承租期间任何人不得占用、破坏、使用该宗土地。保证并维护乙方权益不受侵害。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合理利用、保护出租土地，制止乙方损坏土地和其他农业资源的行为，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4、甲方应协助乙方按合同约定行使土地使用权，不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甲方现有组内道路乙方可以使用通行，承包土地边的水源乙方可以使用。甲方负责协调修建道路至该宗土地边界的工作；并协助乙方将水源、电源接通至土地边界。

6、该土地西柏坡坟地本组人员可进行土葬，由甲乙双方协商指定一片区域进行墓葬，但应根据面积大小向乙方适当经济补偿。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承租地块上享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臵权和收益权，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在合同期内，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乙方有权获得相应的青苗补偿费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的权利。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3、依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土地租金。

4、承租期满，及时向甲方交还承租的土地；需要继续租赁的，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乙方在转包期限内将转包合同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包给第三人，需经甲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土地租赁合同到期后地上附着物及相关设施的处理：

1、地上苗木及可移出物品，由乙方3个月内移出，若规定时间未移出的，产权归甲方所有。

2、如果涉及永久性建筑，在征得甲方同意并办理了产权的，归乙方所有；若无产权的甲方要使用的，通过协商甲方可适当补给乙方费用。

七、违约责任

1、无正当理由单方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向另一方当事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相应损失（如乙方在土地上投入的`人力、物力成本和合理的孳息）。违约金的数额为人民币元。

2、甲方干预乙方生产经营，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3、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具体赔偿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4、乙方破坏水利等基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乙方应恢复原状或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直接向汉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约定

1、甲、乙双方可以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申请合同鉴证。

2、政府提供的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和补贴由乙方享有。

3、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备案一份（如有鉴证，相应增加一份）。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人（签章）：乙方代表人（签章）：

住址：住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鉴证意见：鉴证人：

鉴证单位：（签章）

签证日期：年月日

签约日期：年月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九**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协商、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出租面积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 乡镇 村 组 亩土地(详情见下表)出租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 生产经营。

出租土地详细情况

二、出租期限

出租期限为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最长不得超过土地承包期的剩余期限。

三、出租价格与支付方式

乙方支付甲方承包费标准为，良田统一定价为：每年每亩田400元(稻谷400斤)，已当年九月稻谷单斤价乘总数支付(稻谷单斤价1.2元内不做调价)。每年每亩土300元(玉米300斤)，已当年玉米单斤价乘总数支付(玉米单斤价1.2元内不做调价)，荒坡、荒沟、路、渠等不计承包费。

四、支付时间

承包费的支付方式为一年内分一次支付，不迟于每年九月三十日。

五、交付土地的时间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之前将拟出租的土地交付乙方,双方应积极配合，以实地丈量勘测为准。

六、权利和义务的特别约定

1. 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2.乙方与甲方的承包合同在合同期内有效。乙方作为承包方应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经营土地的情况，并要求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乙方不能改变土地现壮。

4.甲方在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后，应报发包方(集体土地所有者)备案。

5、甲方应协助乙方按合同规定行使土地使用权，帮助协调乙方集体经济组织内与其他承包户之间发生的用水、用电、治安等方面的纠纷;不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的约定交付出租土地并要求甲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

7. 乙方在受让地块上具有使用权、收益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臵权。政府性补助由甲方农户享受，但是乙方所经营规模性国家补助由乙方享受。

8. 乙方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依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土地承包费。加强安全生产，防止事故发生，造成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9. 乙方应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应增加投入以保持土地肥力，不得使其荒芜，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不得申请退耕还林。

10乙方必须向甲方交复耕费押金( )元，由乙方开户村长出面保管，承包期满后归还。

11.如有国家政策性变化及土地被国家征用，本合同失效。

12.本社社员(甲方)因死亡在承包地内选择墓地，不受乙方干预，但所占地面经济作物应做适当赔偿，甲方向乙方协商处理。

13.承包期届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只有在乙方明确拒绝继续承包时将土地复耕还原，甲方才可以将本协议所指土地另行发包给他人。

七、流转合同到期后地上附着物及相关设施的处理：

1、 为实现农业生产经营目的，乙方在承租土地上建设的附属设施所有权由乙方所有，乙方拥有排他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2、乙方在承包土地经营中所产生的成果由乙方所有，包括但不限于林木、农作物、渔产品、畜牧产品、禽类产品、牧草、药材以及其他农产品和加工产品，无论是成熟未成熟、无论是成品未成品，乙方拥有排他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3、甲方应积极配合一方办理林木、林地的登记造册手续，积极配合一方向有关政府部门申请登记，获取有关权属证书。确认乙方的林木所有权。

4、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收获承包成果，配合乙方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有关林木采伐、运输、加工、销售等手续。

5、 除林木外，法律法规规定应办理其他有关农业资源登记手续或者收获手续的，甲方亦应积极配合乙方办理。办理有关登记造册、行政许可等事宜时，甲方不得自行收取费用。

6、 承包期满，承包土地上附着的建筑物、设施、设备等财产，乙方有权拆除。甲方拟接受该财产的，应当给予乙方相应补偿，补偿标准为当年重臵成本价值。

7、 承包期满，承包土地上附着的农作物为当年生草本农作物的，乙方有权要求承包期延长至农作物成熟收获之时。

8、 承包期满，承包土地上附着的农作物为未成熟或未收获的林木、多年生农作物的，甲方应当接受该财产，并应给予乙方相应补偿，补偿标准为当年市场价值。

9、 乙方有权在其建筑物、设施、设备等财产上，以及林木、其他农作物或其他经营成果上设定抵押、质押以及其他担保权益。

10、 乙方在承包经营过程中取得的商标、专利、技术秘密等知识产权及无形资产，其所有权由乙方所有。乙方拥有排他的申请、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 。

2. 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3. 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而定，可由甲、乙双方协商或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九、解决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生效、履行、变更或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

十一、其他条款

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申请合同鉴证。

2.在本合同期满后，若甲方需继续流转该土地，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

3.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伍份，由甲、乙双方和发包方各执一份，一份送村委会，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

甲方代表人(签章)：

乙方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住址：

住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十**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一、出租面积

甲方将其位于\_\_\_\_的\_\_\_亩土地(地名、四至、土地用途附后)出租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_\_\_\_\_。

二、出租期限

出租期限为\_\_\_\_年，即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日。

三、出租价格

出租土地的价格为第一个五年每年每亩\_\_元，第二个五年每年每亩\_\_元，第三个五年每年每亩\_\_元，最后五年每年每亩\_\_元人民币。总价格为\_\_年每亩合计\_\_元人民币。甲方在订立合同后，在乙方承包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单方面要求提高出租土地的承包价格。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用现金支付出租费的方式。土地承包费分四次付清，即每五年一次性付五年的土地承包费，第四次一次性付五年的土地承包费。即从\_\_\_\_年至\_\_\_\_年第一个五年的土地承包费在合同订立后，立即付清;从\_\_\_\_年至\_\_\_\_年第二个五年的土地承包费在\_\_\_\_年一次性付清;从\_\_\_\_年至\_\_\_\_年第三个五年的土地承包费在\_\_\_\_年一次性付清从\_\_\_\_年至\_\_\_\_年第四个五年的土地承包费在\_\_\_\_年一次性付清。

五、交付时间

甲方应于\_\_\_\_年\_\_月\_\_日前将出租土地交付乙方。

六、权利和义务的特别约定

(一)甲方与发包方的承包合同仍然有效。甲方作为承包方应履行的义务仍应由甲方承担。但如因乙方不向甲方履行出租合同义务而造成甲方不能履约时，乙方应与甲方一起承担连带违约责任。

(二)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经营土地的情况，并要求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

(三)甲方有权在出租期满后收回土地承包经营权。

(四)在合同承包期内，对涉及到林业相关产业的各项优惠政策和林业项目，由乙方享有，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预。

(五)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标准交付出租土地并要求甲方履行其他合同义务。

(六)乙方不得改变租用土地的农业用途。

(七)乙方在不改变土地农业用途，不打乱水系，不影响第三人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对租用的土地有生产经营自主权。

(八)乙方必须管好用好租用土地，增加投入以保持土地肥力，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

七、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一)国家、集体建设需要依法征用、使用出租土地的，应服从国家或集体需要。

(二)乙方在出租期限内将出租合同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让给第三者，需经甲方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三)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6个月通知另一方。

八、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_\_\_元，赔偿数额依具体情况确定。

九、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生效、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请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二)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三)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生效条件

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经发包方备案后生效。

十一、其他条款

(一)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单位和县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农业农村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

鉴证单位(签章)：\_\_\_\_\_\_\_\_\_\_\_\_\_\_\_\_\_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十一**

甲方：

乙方：

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甲方将位于芦沟河以东，青临路以南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从事民用建筑的生产和销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以下合同。

一、租赁面积：12亩（以实际丈量面积为准）。

二、租赁用途：乙方租赁后，从事民用建材的生产和销售，不得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三、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15年，自20\_\_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止。

四、租赁金额：每亩地850元，以后若有调整按全镇统一租赁价格标准执行：签订合同时交清第一年租金，以后租金于每年的 月 日之前交清。

五、双方要求：

1.租赁期间涉及到土地争议使用等纠纷由甲方处理，甲方确保乙方正常生产。

2.租赁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土地随意转让给第三方经营。

六、合同相关事宜：合同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租赁，应与甲方重新签订合同，土地租金按当时市场价格为准。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调解决。

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方：

年 月 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十二**

乙方转租方

丙方承租方

第一条;租赁土地的地名面积。

租赁土地的地名叫 。面积 亩{以账本为准}。四址东西南北共有 块。

第二条;租赁用途。

粮食，蔬菜等等，以及其他种植业，在合同期间，不得随便更改土地的用途。

第三条;租赁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年。合同期满后，双方同意，可延续合同。丙方享受同样价格优先权。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方法。

每年当年租金共 元。在每年到期前付清当年的租金。乙方不得中途违约。丙方如果到一年后不交当年租金，乙方有权收回土地。另有约定的除外。国家对土地的补贴以及待遇，有经营者享受。乙方不得收取租金以外的费用。

第五条;乙方有权监督和维护丙方的合法权益。保证水利的供应，道路畅通。创造条件为租赁方提供生产经营服务。

第六条;合同终止。

在合同厉行期间，如果遇到土地被国家征用或集体规划使用，租赁方必须服从，租赁方享受合同期间的土地费，地面附着物的赔偿费以及青苗补偿费等。合同终止。

第七条;合同解除。

到期后合同自然解除。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两份，乙方丙方各持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 月 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十三**

合同编号：

甲方(转包方或出租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住所：联系方式：乙方(接包方或承租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住所：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实施办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在原承包关系不变的前提下，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出租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包/出租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自愿将位于乡(镇)或街道村或社区村民小组或居民小组的亩承包地(详见附表)的承包经营权生产经营。

二、转包/出租期限

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出租期限不得超过二轮土地承包期限剩余年限。转包/出租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转包/出租价格与支付方式

(一)转包/出租按下列第种形式计价：

1.实物。乙方每亩每年支付甲方公斤(大写：)转包/出租给乙方，转包/出租土地为农业用途，主营项目是\_\_(稻谷、玉米、小麦等)，共计每年支付公斤(大写：)(稻谷、玉米、小麦等)，按该品种当年当地大宗上市时均价折算现金。

2.现金。乙方每亩每年支付甲方人民币元(大写：)，共计每年支付人民币元(大写：)。

3.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二)转包费/租金按下列第种方式支付：

1.逐年支付。于每年月日前支付(当年度/下年度)转包费/租金，且每年递增%(约定不递增的填写零)，或每隔年增加元。

2.其它方式。\_\_\_\_\_\_\_\_\_\_\_\_\_\_\_\_\_。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获得土地流转收益，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2.有权监督乙方合理利用、保护流转土地，有权制止乙方损坏流转土地和其他农业资源的行为，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改变土地用途、违反城乡环境规划、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流转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除按投资权属明确为乙方或第三方的青苗补偿和地上附着物补偿外的其他补偿由甲方享受。

5.甲方于\_\_年月日之前将土地交付乙方。6.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生产条件的改善。

7.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该流转土地的使用权、收益权、经营权和产品处置权。

2.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规定，并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在流转的土地上修建直接用于农业生产和管理的非永久性生产设施。

3.依法享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规模性产业发展的奖励、扶持、补助。

4.流转的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收回时，有权获得接包/承租土地后的青苗补偿、投资权属明确归己的地上附着物补偿及相关损失补偿。

5.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流转的土地。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随意弃耕抛荒，不得损坏农田水利设施，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的生产经营活动。

6.合同期满或中途终止合同，应及时交还接包/承租的土地。需继续接包/承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并于接包/承租期满前个月与甲方平等协商，重新订立合同。

7.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所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因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无过错方依法可免除责任，有权要求过错方按照当年转包费/租金的%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过错方还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逾期支付转包费/租金，每日按当年应支付金额的0承担违约金;甲方逾期交付土地，每日按当年转包费/租金的承担违约金。

3.甲方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4.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改变土地用途、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的，负责修复;不能修复或不能如期修复的，负责赔偿。

5.乙方接包/承租甲方的土地从事违反相关规定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国家有关机关的处罚，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害由乙方负责赔偿。

七、其他

1.签订合同时，对甲方留在转包/出租土地上的树木、竹林、地上附着物等的处理约定：;合同到期后，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而投入新建的相关设施及地上附着物进行补偿的约定:。

2.合同期满或中途终止合同，除渠系、道路等生产设施外,对改变了土地使用用途的设施，若甲方接受则乙方不负责修复;甲方不接受的部分则遵循本合同第六条第4款约定。

3.乙方因生产需要招聘员工，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

4.乙方对土地进行再流转，需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再流转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流转期限。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经协商，决定申请(是或否)鉴证。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7.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协商后又反悔的，可以请求村民(居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调解;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以及达成调解协议后又反悔的，可以向\_\_\_县(市、区)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县(市、区)人民法院起诉。

8.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或鉴证机构各执一份，发包方、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各备案一份。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十四**

乙方（承租方）：xxxxxxxxxxx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经营权出租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出租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 ，面积共计xx年，即自20xx年4月1日起至xx年4月1日止。承包期满后、甲方对这片土地需继续向外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续包经营优先权。

三、租金、支付时间与方式

租金以现金方式支付。即全部土地年承包费为 整，付款方式为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乙方一次付清前《三年》承包费《xxx》，以后每三年支付一次，在一次付款年限到期前一个月付清下一期费用，以此类推。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租金；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出的土地经营权。

2、甲方保证该宗土地和本村组的村民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保证乙方承租期间任何人不得占用、破坏、使用该宗土地。保证并维护乙方权益不受侵害。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合理利用、保护出租土地，制止乙方损坏土地和其他农业资源的行为，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4、甲方应协助乙方按合同约定行使土地使用权，不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甲方现有组内道路乙方可以使用通行，承包土地边的水源乙方可以使用。甲方负责协调修建道路至该宗土地边界的工作；并协助乙方将水源、电源接通至土地边界。

6、该土地西柏坡坟地本组人员可进行土葬，由甲乙双方协商指定一片区域进行墓葬，但应根据面积大小向乙方适当经济补偿。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承租地块上享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臵权和收益权，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在合同期内，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乙方有权获得相应的青苗补偿费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的权利。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3、依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土地租金。

4、承租期满，及时向甲方交还承租的土地；需要继续租赁的，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乙方在转包期限内将转包合同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包给第三人，需经甲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土地租赁合同到期后地上附着物及相关设施的处理：

1、地上苗木及可移出物品，由乙方3个月内移出，若规定时间未移出的，产权归甲方所有。

2、如果涉及永久性建筑，在征得甲方同意并办理了产权的，归乙方所有；若无产权的甲方要使用的，通过协商甲方可适当补给乙方费用。

七、违约责任

1、无正当理由单方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向另一方当事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相应损失（如乙方在土地上投入的人力、物力成本和合理的孳息）。违约金的数额为人民币 元 。

2、甲方干预乙方生产经营，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3、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具体赔偿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4、乙方破坏水利等基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乙方应恢复原状或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直接向汉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约定

1、甲、乙双方可以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申请合同鉴证。

2、政府提供的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和补贴由乙方享有。

3、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备案一份（如有鉴证，相应增加一份）。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人（签章）：乙方代表人（签章）：

住址：住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鉴证意见：鉴证人：

鉴证单位：（签章）

签证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十五**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

租赁方：\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发包方将村集体有所有权的耕地租赁给租赁方种植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1致，签订合同如下：

1、租赁地名：\_\_\_\_\_\_\_\_\_\_\_\_\_

面积：\_\_\_\_\_\_\_\_\_\_\_\_\_\_

界止：\_\_\_\_\_\_\_\_\_\_\_\_\_\_

2、租赁形式：家庭租赁外其他方式租赁

3、租赁期限：\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年）。（双方约定不得超过3年）

4、上交租赁款：共计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5、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1）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

（2）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合法使用租赁土地。

（3）发包方有义务维护租赁者的合法权益。

（4）创造条件，尽可能为租赁方提供生产经营服务。

6、租赁方的权利与义务：

（1）租赁方有经营自主权。

（2）租赁方有权享受发包方提供的各项服务。

（3）租赁方必须按合同约定上交租赁款。

（4）租赁方未经发包方书面允许不得在租赁地内种植林木，不得搭建任何建筑物，不得擅自取土或改变地貌，只允许种植庄稼，严禁将租赁地用于违法经营。

（5）租赁方在租赁期间，如遇意外，其继承人可以继续租赁，直至合同期满。

7、在合同租赁期内，如遇租赁范围土地被征用或村集体规划使用，租赁方必须服从。征用后，租赁方只享受地面附着物赔偿费及青苗补偿费。其他待遇归发包方。

8、违约责任：如1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如租赁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使用土地，发包方1经发现可单方终止合同，收回发包土地并不退还租赁方的租赁费。

9、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10、本合同1式份，发包方和租赁方各执1份，报市中街道办事处租赁合同管理机关各备案1份。

1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法人代表（盖章）：\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出租合同篇十六**

身份证号码：\_\_\_\_

乙方：\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租赁土地所有权的详细情况

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为\_\_\_年。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按每亩\_1500\_\_\_元支付租赁费用，一次性付清，按期限的租金共计\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

地下资源：\_\_\_\_乙方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发、利用。

（一）政府及相关部门的相关税费由乙方负责；

（二）村社相关费用按村社每年规定的标准，乙方须按时缴纳。

（一）在租赁期内，甲方不得随意收回土地使用权；

（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转租或许可任何第三人使用。

（三）租赁期限届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四）如遇政府征收或征用，补偿款由甲方所有，甲方退还乙方剩余租赁期限租金。

（五）租赁期间承租人死亡或者成为无行为能力人，或者被相关部门取消使用资格，合同终止，由甲方收回土地使用权，租金作为甲方恢复整改费用，不予退还。

甲、乙双方任何乙方不履行本协议下的任一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即应向对方赔偿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切损失。

（一）甲、乙双方如果履行和解除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二）若双方在30天内未能协商一致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二）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所在村社同意盖章之日生效；

（三）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备案核查。

社意见（盖章）：\_\_\_\_

甲方代表：\_\_\_\_

乙方代表：\_\_\_\_

见证人：\_\_\_\_

年月日

签约地点：\_\_\_\_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